

梅州市 2022 年度市本级绩效评价
梅州市应急管理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整体概况

1.部门主要职能

市应急管理局主要职责¹有：

（1）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全市各地区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2）拟订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政策，组织编制市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起草相关地方性规章和制定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3）统筹全市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编制市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4）牵头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信息传输和共享，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5）组织指导应对突发事件工作，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市应对较大以上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市委、市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较大以上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¹ 信息来源：梅州市应急管理局政府信息公开网站
<https://www.meizhou.gov.cn/zwgk/zfjg/syjglj/zfxxgkml/zjg/jgzn/index.html>

(6) 统一指挥协调全市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提请衔接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7) 统筹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森林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指导地方和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协调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建设。

(8) 负责消防管理工作，指导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9) 指导协调森林火灾、水旱灾害、冰冻、台风、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除地震外）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10) 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按权限管理、分配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11) 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市政府有关部门和各级政府安全生产工作，创新和加强安全生产综合监管。

(12) 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经营企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13）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14）开展应急管理方面的交流与合作，组织参与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的跨区域救援工作。

（15）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牵头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16）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17）负责在抢险救灾等重大应事件中统筹协调使用人防战备资源。

（18）完成市委、市政府和省应急管理厅交办的其他任务。

2.部门内设机构情况

根据上述职责，市应急管理局设 12 个内设机构²：办公室、政策法规和新闻宣传科、应急指挥科、综合协调科、风险监测和综合减灾科、火灾防治管理科、地质灾害救援科和矿山监管科、安全生产基础科、执法监督科、科技和信息化科（行政审批科）、人事教育科、地震科。

市应急管理局下辖 4 个直属单位：梅州市矿山救护队、梅州市应急保障中心、梅州市应急宣传教育中心、梅州市森林防灭火

² 信息来源：梅州市应急管理局政府信息公开网站
<https://www.meizhou.gov.cn/zwgk/zfjg/syjjlj/zfxxgkml/zjg/nsjg/index.html/>

监测中心。

3.人员编制情况

根据部门决算信息，市应急管理局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行政编制 39 名、行政执法专项编制 17 名、工勤编 5 名，实有在职人员 59 人，退休人员 13 人。下属单位共有事业编制 24 人，实有在职人员 22 人，退休人员 8 人。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情况

1.年度总体工作情况

2022 年市应急管理局的工作任务按照部门职能及年度工作计划主要包括：强化综合协调，压实安全责任；强化专项整治，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

一是强化综合协调，压实安全责任。市应急管理局组织贯彻落实国务院安委会安全生产十五条硬措施和省 65 条细化措施，制定党委、政府安全生产工作职责清单和年度工作清单，12 次提请市委常委会会议、15 次提请市政府常务会议、组织 30 次全市安全生产工作会议研究部署全市应急管理工作。在重要节点组织开展安全生产综合督导检查 9 次，挂牌督办重大生产安全隐患 39 项。启动全市“一盘棋”应急响应 17 次，组织重点行业领域风险隐患专题研判 13 次，有力推动各级各部门落实属地责任、行业监管责任，压实企业主体责任。

二是强化专项整治，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全市应急管理系统监督检查企业 2,959 家，实施行政处罚 145 次，处罚金额 493.5 万元。大力推进非煤矿山“三个一批”整治，有效推进整合重组、

地改露、小变大及尾矿库销库等重点工作，共淘汰退出 13 家“小散弱”企业。扎实开展危险化学品安全风险集中治理。成立专班，挂图作战，排查治理隐患 1,076 项，行政处罚 17 宗、罚款 18 万元。加强烟花爆竹源头治理，严格布点规划和许可审批，烟花爆竹零售许可证同比减幅 22.7%，撤销和暂扣烟花爆竹经营许可证 6 份。深入开展工贸行业“百日清零行动”，组织专家指导服务，排查治理重大隐患 48 项，首次实行钢铁企业派驻特派员制度。深化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全市各级各部门排查治理一般隐患 22,669 项，重大隐患 79 项。

2.重点工作任务情况

根据《2022 年 1-12 月市政府重点工作完成情况汇总表》，2022 年市政府下达给市应急管理局的重点工作任务 1 项，为“扎实推动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完善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责任制，常态化开展城镇燃气、道路交通、建筑施工等领域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提高本质安全水平”，市应急管理局完成了工作目标。具体完成情况如下表 1：

表 1 市应急管理局 2022 年重点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序号	工作任务	推进落实进展情况
----	------	----------

序号	工作任务	推进落实进展情况
1	扎实推动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完善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责任制,常态化开展城镇燃气、道路交通、建筑施工等领域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提高本质安全水平。	正在推进: 1. 推进创建省级安全发展示范城市。按照省的统一部署要求,以县为创建主体,推选基础较好的县(市、区)积极创建,起到以点带面的作用。 2. 强化安全生产责任落实。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安委会安全生产“十五条”、省“65条”、我市“79条”硬措施的要求,落实《梅州市市县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重点职责工作清单》,推动压紧压实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责任。 3. 深入推进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督促负有行业安全监管职责的部门,落实《安全生产法》规定的“三个必须”,大力推进本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切实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

(三) 部门整体收入和支出情况

根据市应急管理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Z01-1 表)显示,单位 2022 年部门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为 3,097.85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数为 60.19 万元,合计 3,158.04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 3,158.04 万元³,其中,基本支出决算数为 1,915.58 万元,占总支出的 60.66%;项目支出决算数为 1,242.46 万元,占总支出的 39.34%。具体收支情况如下表 2:

表 2 市应急管理局 2022 年部门整体收支情况表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万元)	项目	决算数(万元)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097.85	一、基本支出	1,915.5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人员经费	1,772.39

³ 数据来源:梅州市应急管理局《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Z01-1 表)

收入		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公用经费	143.19
		二、项目支出	1,242.46
本年收入合计	3,097.85	本年支出合计	3,158.0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1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合计	3,158.04	合计	3,158.04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情况

1.年度整体绩效目标情况

2022 年市应急管理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紧紧围绕保持平稳健康的经济环境、国泰民安的社会环境、风清气正的政治环境，认真贯彻国家、省、市的部署要求，统筹发展和安全，全力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持续提升防灾减灾救灾水平，以“三个重要定位”的顶格标准，时刻应急准备的满格状态，敢于斗争、善于斗争的真格措施，奋力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努力在新征程上展现新作为、干出新气象，推动梅州苏区加快振兴、共同富裕，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整体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主要如下：截至 2022 年 12 月 13 日，全市共发生一般生产安全事故 42 起、死亡 43 人，同比分别上升 23.5%、79.2%，其中较大事故 1 起、死亡 3 人，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在全省占比第二小。发生森林火灾 13 起，同比下降 71.6%，

无人员伤亡。2022 年共接到群众来访、来信、来电共 15 件，其中来信 3 件，来电 1 件，省应急管理厅转办 4 件，市信访局转办 1 件，市纪委转办 1 件，12345 热线派发工单 5 件。全市应急管理系统未发生信访事件。市应急管理局基本实现了 2022 年度的绩效目标。

2.部门整体绩效指标情况

2022 年市应急管理局预期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及其完成情况。如下表 3：

表 3 部门整体支出关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览表

指标类型	指标解释或指标计算方法	预期指标值	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挂牌督办整改率	≥90%	市党政领导在重要节点亲自带队开展安全生产、森林防灭火、三防工作综合督查 127 次，挂牌督办重大隐患 39 项。
	受理行政审批事项（项）	≥4,000	全年受理行政许可事项 5,181 件。
	排查治理安全隐患数（项）	≥25,000	排查治理一般隐患 2.8 万项，其中重大隐患 99 项。
效果指标	组织开展专项检查督导（次）	≥20	开展纪律监督检查 21 次。
	生产安全事故起数（同比下降）	≥5%	全市共发生一般生产安全事故 42 起，同比分别上升 23.5%。（未达预期）
	群众满意率	≥90%	全年受理行政许可事项 5,181 件，全部办结完毕，群众满意率 100%。

二、评价结论

根据《梅州市财政局关于做好 2023 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梅市财评〔2023〕5 号）要求，2022 年市应急管理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计总分为 100 分，由预

算编制情况、预算执行情况、预算使用效益三大方面及加减分项组成。综合评价该部门 2022 年整体绩效得分 85.80 分，评定等级为“良”。详见表 4：

表 4 综合评定结果

序号	评价内容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1	预算编制情况	13	10.80	83.08%
2	预算执行情况	61	53.50	87.70%
3	预算使用效益	26	21.50	82.69%
4	加减分项	/	/	/
合计		100.00	85.80	85.80%

三、绩效指标分析

（一）预算编制情况

1.预算编制

该指标包括：预算编制合理性、预算编制规范性、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三个方面，主要考核部门年度整体预算资金编制情况。指标分值 13 分，得分 10.80 分，得分率为 83.07%。

（1）预算编制合理性。该指标分值 1.50 分，得分 1.30 分，得分率为 86.66%。根据 2022 年部门预算报表及部门报送的预算申请材料等信息，市应急管理局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预算分配基本合理。市应急管理局支出年初收入预算为 1,678.65 万元，收入调整预算数为 1,915.58 万元，年中调整的预算资金额度约 236.92 万元，预

算调整率为 14.11%。酌情扣 0.2 分，本指标得 1.30 分。

(2) 预算编制规范性。该指标分值 1.50 分，得分 1.50 分，得分率为 100%。根据市应急管理局提供的 2022 年部门预算申报材料，部门预算编制阶段有填报预算项目申报表，基本符合梅州市财政 2022 年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本指标得 1.50 分。

(3)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该指标分值 1 分，得分 1 分，得分率为 100%。根据市应急管理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 01-1 表），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为 3,097.85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调整预算数为 3,097.85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为 0%，本指标得 1 分。

2.目标设置

该指标包括：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两个方面，主要考核部门年度整体绩效目标设置情况。指标分值 9 分，得分 7 分，得分率为 77.77%。

(1) 绩效目标合理性。该项指标分值 5 分，得分 4 分，得分率为 80%。根据市应急管理局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目标基本能够体现部门“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和中长期规划，年度整体绩效目标，未能根据计划设置可衡量的考核内容，无法准确判断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程度，绩效目标的合理性有待提高，本指标得 4 分。

(2) 绩效目标明确性。该项指标分值 4 分，得分 3 分，得分率为 75%。根据市应急管理局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单位共设置了 6 个绩效指标，一定程度上反映了单位的

工作计划以及达到的社会效益情况，挂牌督办整改率指标设置可衡量性不足，指标考核内容缺少测算标准和依据，本指标得 3 分。

（二）预算执行情况

1.资金管理

该指标包括：结转结余率、上级专项资金分配的及时性、单位会计核算规范性、财务管理合规性四个方面，主要考核部门年度资金管理情况。指标分值 20 分，得分 16 分，得分率为 80%。

（1）结转结余率。该项指标分值 3 分，得分 3 分，得分率为 100%。根据市应急管理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 01-1 表），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为 0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为 60.19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为 3,097.8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为 0，则结转结余率 $=0 \div (60.19 + 3097.85) \times 100\% = 0\%$ ，按照既定的评分标准，结转结余率 $\leq 10\%$ ，本指标得 3 分。

（2）上级专项资金分配的及时性。该项指标分值 6 分，得分 6 分，得分率为 100%。依据《市级机关 2022 年度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考核汇总结果》上级专项资金支出均衡性-分配及时性得满分，其中：市应急管理局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在收到 2022 年省级自然灾害救灾复产补助资金 2,828 万元，能够按照上级文件时间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分配。 $(2828 \div 2828) \times 6 = 6$ ，本指标得 6 分。

（3）单位会计核算规范性。该项指标分值 6 分，得分 6 分，得分率为 100%。市应急管理局已开通账套进行会计核算、会计核

算数据已挂接国库业务单据、期初余额借贷平衡和财务负责人准确，财政资金记账凭证金额与对应的国库支付单据总金额比值平均值为 94.34%，比值处于 90%-110%之间，本指标得 6 分。

(4) 财务管理合规性。该项指标分值 5 分，得分 1 分，得分率为 20%。根据《办公室落实巡察反馈问题整改措​​施》明确指出了“挤占专项资金、往来款会计核算不准确、资金拨付不规范、仍然存在财经纪律执行不严格的情况”等 4 项问题和处理意见，本指标得 1 分。

2.信息公开

该指标包括：预决算公开合规性、绩效信息公开情况两个方面，主要考核部门预算决算和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情况。指标分值 4 分，得分 3.50 分，得分率 87.50%。

(1)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该项指标分值为 2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市应急管理局 2022 年部门预算于 2021 年 1 月 28 日公开，2021 年部门决算信息于 2022 年 10 月 13 日公开，预决算信息公开及时，信息完整。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2 分。

(2)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该项指标分值为 2 分，得分 1.50 分，得分率为 75%。市应急管理局 2022 年部门绩效自评报告按规定在单位网站公开，信息公开及时，绩效目标资料未在单位网站公开，扣 0.50 分。

3.采购管理

该指标包括：政府采购执行率、采购合规性两个方面，主要考核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和采购意向公开、合同备案公开

等情况。指标分值 9 分，得分 8.50 分，得分率为 94.44%。

(1) 政府采购执行率。该项指标分值 3 分，得分 3 分，得分率为 100%。评分依据：根据市应急管理局 2022 年政府采购资金情况统计表，政府采购预算总计为 563.70 万元；根据市应急管理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机构运行信息表》（财决附 03 表），2022 年政府采购支出合计为 562.17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99.73%。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 3 分。

(2) 采购合规性。该项指标分值 6 分，得分 5.50 分，得分率为 91.66%。市应急管理局已对照《广东省预算单位政府采购活动内部控制事项清单》完成本单位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建设并形成了正式文件。经查验，市应急管理局均按要求进行政府采购意向公开和政府采购合同备案公开，以及按时上报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经核实，市应急管理局及市矿山救护队 2022 年采购了 2 项农副产品； $A = \text{中小企业政府采购合同金额} / \text{全年政府采购合同金额} * 100\% = 5,621,674 / 5,621,674 = 100\%$ ， $B = \text{小微企业政府采购合同金额} / \text{中小企业政府采购合同金额} = 2,150,174 / 5,621,674 = 38.25\%$ ，按评分标准，本项得 5.50 分。

4.项目管理

该指标包括：专项资金绩效完成情况、项目实施程序、项目监管三个方面，主要考核部门专项资金绩效完成、项目实施、管理情况。指标分值 21 分，得分 19 分，得分率为 90.47%。

(1) 专项资金绩效完成情况。该项指标分值 8 分，得分 8 分，得分率为 100%。根据市应急管理局 2022 年部门决算报表，其 2022

年度实施了“应急管理”“安全生产专项经费（含地震群测群防经费）”“应急管理工作聘请值班人员等三防经费”“应急指挥平台配套设备及运行维护费”“省轻舟机动五大队日常运行经费”等共 9 个市级专项资金项目，根据市应急管理局提供的项目绩效自评信息指标评分表，依据评分标准的计算方式，对各专项资金得分进行加权平均后，本指标得 8 分。

（2）项目实施程序。该项指标分值 5 分，得分 4 分，得分率为 80%。项目的实施、管理、实施情况统计符合相关制度规定，但经现场核查发现，部分市级财政资金支出项目合同签订不规范。如《梅州市政策性农村住房保险合同》《梅州市应急管理局与梅州市广播电视台宣传合作协议》《气象信息服务协议》《梅州市应急管理局 2022 年应急救援物资代储项目》服务期限在前签订日期在后；2022 年轻舟机动五大队骨干队员封闭式强化集训演练项目未执行本单位询价、三家比价等采购程序，直接进行采购，本指标得 4 分。

（3）项目监管。该项指标分值 8 分，得分 7 分，得分率为 87.50%。市应急管理局提供了对大埔县减灾委办公室《关于开展救灾资金使用情况督查工作的通知》、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减灾委办公室《梅州市减灾委办公室关于加快中央省级救灾资金使用进度的通知》，符合《梅州市应急管理局财务管理制度》第二十二条“加强对中央和省级应急管理、安全生产专项资金、自然灾害救援资金使用情况监督检查，每年组织一次对各县（市、区）局使用中央和省级应急管理、安全生产专项资金、自然灾害

救援资金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的要求。市应急管理局安保服务未形成有效的过程监督管理资料，无法准确判断安保服务质量以及日常管理细节监管过程形成资料的保管工作是否到位，本指标得 7 分。

5.资产管理

该指标包括：资产配置合规性、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资产盘点情况、数据质量、资产管理合规性五个方面，主要考核部门年度资产管理情况。指标分值 7 分，得分 6.50 分，得分率为 92.85%。

(1) 资产配置合规性。该项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为 100%。评价组在公开官方网站未查询到梅州市直行政单位办公设备标准有关规定，参照《广东省省直行政单位常用公用设施配置标准》，市应急管理局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未超过规定标准，本指标得 2 分。

(2)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该项指标分值 1 分，得分 1 分，得分率为 100%。根据《2022 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表》，市应急管理局 2022 年度不存在资产处置和使用收益上缴的情况，本指标得 1 分。

(3) 资产盘点情况。该项指标分值 1 分，得分 1 分，得分率为 100%。根据市应急管理局提供的《关于做好固定资产清查、核实、建档工作的通知》，2022 年市应急管理局按要求进行了资产盘点，并提供了《固定资产自查情况表》、《2023 年梅州市应急管理局固定资产盘点确认表》，本指标得 1 分。

（4）数据质量。该项指标分值 1 分，得分 1 分，得分率为 100%。根据市应急管理局提供的固定资产清查相关资料，会计账与资产账的核对情况显示，会计账与资产账总额相符，本指标得 1 分。

（5）资产管理合规性。该项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1.50 分，得分率为 75%。一是市应急管理局已制定《梅州市应急管理局固定资产管理制度》；二是 2022 年已按《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要求执行有关国有资产管理规定；三是 2022 年无出租、出借国有资产，处置国有资产规范；四是在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发现资产管理不规范的问题，本指标标得 1.50 分。

（三）预算使用效益

1.经济性

该指标包括：经济成本控制情况和公用经费控制率两个方面。指标分值 7 分，得分 6 分，得分率为 85.71%。

（1）经济成本控制情况。该项指标分值 3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为 66.67%。一是制度建立上，市应急管理局制定了《梅州市应急管理局财务管理制度（修订）》《梅州市应急管理局公务接待管理办法（修订）》和《梅州市应急管理局会议费管理办法（修订）》，对运转类（含车辆使用、会议、住宿、接待等费用）支出有完备的控制标准；二是成本控制方面，依据 2022 年决算报表《主要指标变动情况表》（CS02 表），市应急管理局 2022 年公用费用（机关运行经费）131.29 万元，同比下降约 33.98%，公务

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2.38 万元，同比增长约-53.15%，部门运转类支出总体成本下降；三是根据市应急管理局提供的《2021 年度梅州市能源资源消费统计台账》《2022 年度梅州市能源资源消费统计台账》水费、电费、油 3 项支出与上年同一支出类别对比累计增长幅度小于 5%；根据 2022 年决算报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财决 08 表），市应急管理局 2022 年“办公费”支出 27.59 万元，2021 年度支出 13.74 万元，同比增长 100.82%，增长幅度平均值为 3.22%，本指标得 2 分。

（2）公用经费控制率。该项指标分值 4 分，得分 4 分，得分率为 100%。根据部门决算报表的《机构运行信息表》（财决附 03 表），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为 854,000 元，“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为 376,621.28 元。根据财决 01-1 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为 1,431,889.30 元，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为 1,431,889.30 元，本指标得 4 分。

2.效率性

该指标包括：重点工作完成率、绩效目标完成率、项目完成及时性三个方面，主要考核预算资金使用的效率性。指标分值 8 分，得分 7.50 分，得分率为 93.75%。

（1）重点工作完成率。该项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根据《2022 年 1-12 月市政府重点工作完成情况汇总表》，市应急管理局的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共 1 项，为扎实推动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方面、完善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责任制方面、常态化开展城镇燃气、道路交通、建筑施工等领域安全隐患排查

治理方面，市应急管理局 2022 年度重点工作已完成，本指标得 2 分。

（2）绩效目标完成率。该项指标分值 3 分，得分 2.50 分，得分率为 83.33%。根据《梅州市市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2022 年度），市应急管理局 2022 年度的项目目标共 6 个，分别为“保障全市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提升社会公众防灾减灾意识和自救能力、提高农村住房风险保障水平、提升水上抢险救灾能力”和“提升城市本质安全、加强应急值班值守，严格落实事故信息报告制度、提升应急响应、应急处置保障水平”。申报的绩效指标有 6 个，包括产出指标 3 个和效果指标 3 个，根据资料查阅与现场核查情况，市应急管理局 2022 年的绩效目标除“生产安全事故起数”未达预期外，其余基本实现，本指标得 2.50 分。

（3）项目完成及时率。该项指标分值 3 分，得分 3 分，得分率为 100%。根据 2022 年决算报表，市应急管理局共开展 9 个项目，项目均按时完成，本指标得 3 分。

3.效果性

该指标包括社会经济环境效益方面，主要考核部门履职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和生态环境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根据市应急管理局的主要职责及年度工作重点，评价组设置了“组织开展专项检查督导效果”（分值 3 分）、“生产安全事故起数效果”（分值 3 分）“群众满意率效果”（分值 2 分）3 个个性化指标以考核市应急管理局履行职责对社会和经济发展的直接或间接影

响，指标分值共 8 分，得分 5 分，得分率为 62.50%。

组织开展专项检查督导效果。该指标分值 3 分，得分 3 分，得分率为 100%。2022 年，市应急管理局坚持全面从严治党，修订完善机关内部管理制度 29 项，推动层层签订年度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 81 份，召开廉政警示教育会 5 场次、开展谈话提醒 193 人次、开展纪律监督检查 21⁴次，11 大类行政许可事项压缩 89.90%，56 件群众来信来访调处实现“零投诉”，本指标得 3 分。

生产安全事故起数效果。该指标分值为 3 分，得分 0 分，得分率为 0%。截至 2022 年 12 月 13 日，全市共发生一般生产安全事故 42 起、死亡 43 人，同比分别上升 23.5%⁵、79.2%；其中较大事故 1 起、死亡 3 人，本指标得 0 分。

群众满意率效果。该指标分值为 2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为 100%。在全市普法与依法治理工作方面，市应急管理局严格安全生产资格考核发证，全年组织 263 期 6,883 人考试，考核发证 5,667 人，合格通过率为 82.3%，实现安全培训机构、考试点、考试人数三上升；牢牢守住项目审批安全红线，全年受理行政许可事项 5,181 件，全部办结完毕，群众满意率 100%⁶；进一步规范安全评价行为，对在梅从业的 17 家安全评价机构法定代表人加强监管和培训，依法查处违规评价机构，实现零的突破，本指标得 2 分。

4.公平性

该指标包括群众信访办理情况、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两个

⁴信息来源：《梅州市应急管理局 2022 年度信访工作总结》

⁵信息来源：《梅州市应急管理局 2022 年度信访工作总结》

⁶信息来源：《梅州市应急管理局 2022 年度信访工作总结》

方面。指标分值为 3 分，得分 3 分，得分率为 100%。

（1）群众信访办理情况。该项指标分值 1.50 分，得分 1.50 分，得分率 100%。市应急管理局制定了信访工作制度，对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做出了相应规定。2022 年度共接到群众来访、来信、来电共 15 件，来访来信来电处理率达 100%，本指标得 1.50 分。

（2）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该项指标分值 1.50 分，得分 1.50 分，得分率为 100%。依据梅州市市级机关事业单位绩效考核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反馈 2022 年度机关绩效考核结果的函》（梅市绩效办函〔2023〕106 号），群众满意度调查评价情况考核结果为 98.55 分，也即满意度为 98.55%，本指标得 1.5 分。

（四）加减分项

该项目下设一个三级指标：工作受表彰或批评指标，主要反映部门预算管理工作受到表彰或批评的相关情况。市应急管理局 2022 年未受到预算管理工作相关表扬或批评，本指标不得分、不扣分。

四、主要绩效

（一）坚持高位推动，全面构建安全防范责任网络

市应急管理局落实安全防范责任，是做好应急管理工作最重要的抓手。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应急管理工作，党政领导高位履行安全生产工作职责清单和年度工作清单，召开 12 次市委常委会会议、18 次市政府常务会议、45 次全市专题工作会议研究部署应急管理工作，市委书记 15 次、市长 17 次、常委 33 次对应急管理

工作作出批示指示，市党政领导在重要节点亲自带队开展安全生产、森林防灭火、三防工作综合督查 127 次，挂牌督办重大隐患 39 项，指挥处置各类突发事件 77 次。各部门严格落实《梅州市党政部门及中央、省属驻梅有关单位安全生产工作职责》，各部门各单位齐抓共管、通力协作，全面贯彻落实国家安全生产 15 条硬措施和省 65 条具体措施，逐项完成我市 79 条细化措施，组织重点行业领域风险隐患专题研判 12 次，在重要节假日实行联合值守，加强会商研判，加大联合执法力度，共管合力更加凝聚。市政府出台《梅州市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规定》，严格落实企业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牢牢抓住企业“关键少数”、抓实一线岗位，切实压实企业主体责任。

（二）坚持预防为主，全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隐患

市应急管理局坚持以大概率思维应对小概率事件，注重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从根本上解决问题。各级政府坚持定期分析研判，每月在政府常务会议上专题汇报应急管理工作，每月组织重点行业召开专题分析研判会，研究安全生产重大隐患、突出风险，每季度召开安全风险防范会议，印发灾害事故统计分析报告。建立完善预防预报预警机制，进一步完善应急指挥平台建设，横向联通了 10 多个重点部门会商系统，纵向实现市县镇村四级互联互通，应急处置“一网统管”实现全领域、全覆盖视频指挥调度。坚持源头防范，严格安全生产资格审核发证，全年组织 263 期 6,883 人考试，考核发证 5,667 人，合格通过率为 82.3%，实现安全培训机构、考试点、考试人数三上升；牢牢守住项目审批安全红线，

全年受理行政许可事项 5,181 件,全部办结完毕,群众满意率 100%;进一步规范安全评价行为,对在梅从业的 17 家安全评价机构法定代表人加强监管和培训,依法查处违规评价机构,实现零的突破。始终坚持“一盘棋”应急响应,深刻吸取省内外典型事故教训,启动全市“一盘棋”应急响应 16 次,举一反三组织相关行业领域开展风险隐患排查。在重大节假日和敏感时间节点,组织部门联合值守,实行每日一调度、每日一研判、每日一复盘、每日一报告、每日一督办“五个一”工作机制。

(三) 坚持重点整治,有效遏制生产安全事故发生

市应急管理局始终强化底线思维,以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为抓手,扎实推进九大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强力抓好执法监督,全市应急系统全年累计检查企业 1,555 家 3,469 次,排查整改一般隐患 3,370 项;实施行政处罚 176 次,罚款 542.5 万元,保证了全市安全生产形势稳定。非煤矿山本质安全水平得到大提升。以推进“三个一批”为目标,淘汰退出“小散弱”企业 13 家,注销采矿许可证、安全生产许可证 21 家,11 家需整合重组的企业已完成 7 家整合成 3 家,推进 6 家矿山企业“地改露”工作,完成 2 座尾矿库“头顶库”销库、14 家地下矿山隐蔽致灾因素普查,督促指导 28 家试点企业开展智慧矿山建设。危险化学品集中治理有新成效。深入开展危险化学品安全风险集中治理和醇基燃料安全专项整治,指导 2 家重大危险源企业完成双重预防机制数字化建设并投入使用,督促 3 家化工、医药企业完成危化品登记系统提升和深化应用工作,对全市 10 家企业 86 位三类重

点人员及重大危险源包保责任人开展工伤预防能力提升培训。烟花爆竹打非治违力度加大。严格布点规划和许可审批，烟花爆竹零售许可证同比减幅 22.7%，组织开展专项执法检查和县际交叉执法检查，查处非法储存窝点 18 个，没收非法产品 7,810 箱，立案查处 48 宗，罚款 54 万元，行政处罚 3 人，行政拘留 6 人，撤（吊）销零售经营许可证 6 家。工贸行业“百日清零行动”取得成效。常态化组织安全专家对企业开展指导服务，推动企业各类安全隐患动态清零，首次派驻特派员到钢铁企业驻厂上岗。其他重点行业安全生产监管工作统筹推进。发挥综合监管职责，牵头抓好道路交通、城镇燃气、消防、农村自建房、学生防溺水、集中隔离点等工作，全年各行业领域共检查企业 12,674 家，排查治理一般隐患 2.8 万项，其中重大隐患 99 项。

（四）坚持统筹应对，全面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

市应急管理局始终坚持预防为主、安全第一理念，不断健全完善各项体制机制，基本实现了全灾种统筹应对、全链条有效覆盖、全过程综合管理。防汛救灾有新成效。在 6 轮“龙舟水”强降雨期间，启动 8 次应急响应，召开 536 场次防御形势会商，发送 90.03 万条预警短信和 11.65 万份避险通知书，排查各类地质灾害隐患 31,733 处，检查削坡建房 76,063 户、依山建房 51,095 户，发现并落实隐患点整改 2,144 处。组织 632 支队伍 16,050 人次参与各类抢险救援，紧急避险转移 15,831 人，紧急转移安置 8,131 人。投入救助资金 5,000 多万元，完成全市 15 户因灾房屋全倒户重建、42 户因灾房屋严损户修复工作，确保受灾群众有干净水喝、

有饭吃、有衣穿、有安全住所、生病能及时得到治疗。做好低温冰冻防御工作，调拨下发了棉被 2,000 床、毛毯 2,000 床、棉衣 2,000 件等防寒物资一批，确保受灾群众温暖过冬。森林防灭火扭转火灾高发频发势头。深入推广“一网三行动”做法，强化森林防火网格化管理，抓实“包山头、守路口、盯重点、签责任、打早小”责任措施，持续开展防火宣传和林区可燃物“五清”行动，加强防灭火基础设施建设，推动 370MHz 无线自组网基站布局建设，推广“互联网+督查”系统和“防火码”应用，加强野外火源管控，高火险期间在全市重点区域设立临时检查站 7,464 个，发放宣传资料 608 万份，收缴祭祀用品 3,212 份。2022 年初，首次派出 36 名应急救援队员深入到梅县区、蕉岭县、五华县开展为期 1 个月的驻防工作，协助当地科学高效处置火情 14 起，无人员伤亡。综合减灾能力全面提升。大力开展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和示范县创建工作，全面开展村级防灾减灾救灾“十个有”建设工作，共有 51 个行政村（社区）成功创建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顺利完成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积极推进地震台站建设，在全市重要场所增加安装了 50 台地震预警信息接收终端并投入使用，提升了震情监测预报能力。广泛开展防灾减灾宣传活动，组织安全讲座、应急演练等专场活动 2,558 场次，发放宣传资料 71.5 万份，悬挂张贴横幅标语 1.4 万条，地标建筑屏幕点亮主题 3,000 多次，发布宣传短信 67 万余条，全民防灾减灾救灾意识明显增强。

（五）坚持固本强基，全面夯实基层应急管理基础

市应急管理局始终坚持抓基层、打基础，着力抓好基层应急管理“四个一”建设和大宣传、大培训、大演练工作。基层应急基础进一步夯实。110个镇街应急管理从机制上实现部门、职能、指挥调度、力量“四个整合”，构建了全市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成应急物资仓库2,476个，组建应急救援队伍212支5,714人，成立由各领域专家146人组成的市应急管理专家委员会。安全宣传阵地进一步拓宽。建设了首个社区安全园（三角镇同心园）和安全体验馆，首次组织举办了全市“应急杯”摄影大赛，充分展示了新时代应急人的良好精神风貌和正面社会形象。深化了安全宣传“五进”载体，开展“五进”活动40多场次，拓宽地标建筑、“梅州应急管理”微信公众号、南方号等宣传阵地，市广播电视台推出《应急之窗》32期，各类媒体平台宣传报道600余次，发送宣传安全短信481.9万条，发放宣传资料25.3万份，制作《彦叔大喇叭》30条循环播放2.78万次。安全培训演练进一步精专。完善大培训体系，大力推进讲师团授课、“送教到企业”教育活动，实现安全培训全员覆盖。组织特种作业培训考试4,381人，考核发证3,649人。举办应急演练1,953场次，参与人数（次）10万余人，不断磨合指挥机制，完善处置流程，锻炼救援队伍。

（六）坚持政治统领，全力推进模范机关创建

市应急管理局始终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牢记应急管理部門的政治机关定位和政治属性，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进一步加强了领导干部的理论武装。把学习宣传贯彻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市局全年召开党委（扩大）会、中心组理论学习会及支部“三会一课”等 180 多场次，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集中学习和研讨交流 8 场次。加强意识形态领域阵地管理，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进一步加强了基层党组织建设。出台推动机关党建和业务工作深度融合的 8 条措施，修订完善“9+5+X”党支部组织生活等 21 项党建工作制度，深化“应急先锋●安全卫士”党建品牌创建，组织开展“喜迎二十大永远跟党走”“学习训词精神忠诚履职担当”、参观红色教育基地等主题党日活动 39 场次，激励和鞭策党员参与防汛救灾、山火扑救、疫情防控等各类急难险重任务 1,253 人次，参与社区志愿服务活动 386 人次。进一步增强了应急干部的荣誉感。倡导“尊重、包容、无私、尽责”机关文化，开展“两优一先”表彰、“最美应急人”评选等活动 23 场次，干部职务提拔和职级晋升 22 人次，其中从中层干部中推荐产生了 2 名局班子成员。进一步筑牢了领导干部拒腐防变能力。坚持全面从严治党，修订完善机关内部管理制度 29 项，推动层层签订年度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 81 份，召开廉政警示教育会 5 场次、开展谈话提醒 193 人次、开展纪律监督检查 21 次，11 大类行政许可事项压缩 89.90%，56 件群众来信来访调处实现“零投诉”。

五、存在问题

（一）绩效目标设置不够精细

一是绩效目标量化程度不够。《梅州市市级部门整体支出绩

效目标申报表》和《2022 年本级预算专项资金安排计划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填报质量不高，绩效目标设置表述较为笼统，未量化和细化年度整体目标。二是绩效指标未进行合理分类。未对产出指标、效果指标进行分类。三是市应急管理局共设置了 6 个绩效指标，其中：挂牌督办整改率指标设置可衡量性不足。

（二）部分财务管理规范性有待提升

根据《办公室落实巡察反馈问题整改 measures》明确指出了 4 项问题，如：“挤占专项资金、往来款会计核算不准确、资金拨付不规范、仍然存在财经纪律执行不严格的情况”。

（三）部分项目监管有待加强

一是部分项目合同签订不规范。经现场核查发现，市应急管理局部分合同日期签订不规范，如：《梅州市政策性农村住房保险合同》《梅州市应急管理局与梅州市广播电视台宣传合作协议》《气象信息服务协议》《梅州市应急管理局 2022 年应急救援物资代储项目》服务期限在前签订日期在后。二是采购程序不够规范。2022 年轻舟机动五大队骨干队员封闭式强化集训演练项目未执行本单位询价、三家比价等自行采购程序，直接进行采购。三是安保服务缺少有效监督。市应急管理局安保服务未形成有效的过程监督管理资料，导致无法准确判断安保服务质量以及日常管理细节监管过程形成资料的保管工作是否到位。四是专家评审费无发票。市应急管理局聘请外部专家评审，支付给专家的评审费无发票，如：记账-0026 号凭证支付特种作业考评等专家劳务费。

六、相关建议

（一）完善细化绩效目标指标

一是结合应急管理部门特点、部门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明确年度主要工作任务，预计部门在当年度内履职所要达到的总体产出和效果，对于有明确可量化预期值的绩效目标，应充分体现预期量化目标值，以利于对本年度部门整体工作任务或支出计划的绩效跟踪和管理。二是个性化的产出、效益指标应进行合理分类，以全面反映部门整体及项目实施效果。如：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效益指标等类别。三是在设定绩效指标时应综合考虑合理性、可量化性、可衡量性及可比较性，对抽象指标设置可衡量指标参数。

（二）加强财务管理完善内控制度

建议完善内部治理，在制度上明确财务管理的权限范围、审批程序和相关责任，强化内部流程控制；强化廉政风险防控，完善单位重大事项集体决策和会审制度，及时发现和纠正部门预算执行、资金使用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做到过程留痕，责任可查，构建权责统一、制度完备、管理科学、流程优化、标准明晰、执行高效的管理体系和运行机制。确保专项资金专款专用、专账核算，严格执行项目预算，严禁随意改变项目资金用途，避免出现资金挤占问题。

（三）提高项目监督管理意识

一是完善合同签订手续程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五百零二条“依法成立的合同，自成立时生效，但是法律另有规定或者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建议完善合同签订信息的规范

性，避免由于合同填写不规范带来的法律纠纷。二是建议严格执行采购管理规定，强化单位采购流程管理，防范采购风险。三是加强对安保服务的监管力度。建议在日常工作中，将安保服务按区域分工落实到个人，并且形成对应的签到表或打卡记录，同时，监管工作形成资料，以备检查。四是根据《发票管理办法》第十九条“销售商品、提供服务以及从事其他经营活动的单位和个人，对外发生经营业务收取款项，收款方应当向付款方开具发票；特殊情况下，由付款方向收款方开具发票”建议发生的专家评审费，应取得相应的发票入账。